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 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以E-mai1等形式发出通知,于2021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 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,实际参加董事11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 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临2021-028号《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 策变更公告》。

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%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同期公告。

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%。

特此公告!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8日